

海辰储能与厦门银行签署战略合作 获不低于80亿元意向性综合授信额度

3月17日，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辰储能）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厦门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同意构建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厦门银行将在未来五年内向海辰储能提供累计不低于80亿元的意向性综合授信额度。

海辰储能联合创始人、总经理王鹏程、厦门银行党委副书记、监事长张永欢共同见证，海辰储能董事、副总经理庞文杰、厦门银行副行长刘永斌代表双方签约。



根据协议，为进一步拓展合作领域，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原则，厦门银行将充分利用自身服务资源和产品优势，成立专项服务小组，为海辰储能发展提供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合作内容包括厦门银行将在未来五年内向海辰储能提供累计不低于80亿元的意向性综合授信额度的合作，以及在资金管理、跨境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供应链融资业务、个人金融业务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和优先支持。



厦门银行成立于1996年，是大陆首家具有台资背景的城市商业银行，也是福建省首家上市城商行，以服务实体经济的使命，持续加大对制造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其现有111个现代化经营网点，经营区域覆盖福建省和重庆市。

此次牵手厦门银行，再次体现了金融机构对海辰储能综合实力和未来增长潜力的高度认可，为海辰储能持续稳健经营和高速发展提供坚实的金融保障。同时也体现了商业银行对储能产业发展的积极支持，将持续助力厦门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93003.html>